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市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的工作。对基层人民检察院相关业务进行指导，贯彻落实检察工作方针、总体规划，部署检察工作任务。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由本院直接受理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依照法律规定由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刑事案件的侦查工作。

（五）对全市性的重大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刑事犯罪案件的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工作。

（六）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提起公益诉讼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法受理核准追诉案件，审查是否上报。

（九）负责应由本院承办的对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开展对看守所、社区矫正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工作。

（十一）对基层人民检察院在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二）组织对检察工作中法律政策具体应用问题进行研究，向省人民检察院及有关部门提出立法及司法解释建议，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理论研究工作。

（十三）负责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制定相关人员管理办法，组织指导全市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四）按管理权限，协同市级主管部门和县（市、区）委主管部门管理、考核基层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领导干部。

（十五）领导基层人民检察院的检务督察工作。

（十六）规划和指导全市检察机关的财务装备工作，指导全市检察机关技术工作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十七）完成其他应当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拨款
三河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香河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永清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固安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霸州市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文安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大城县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廊坊市广阳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廊坊市安次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拨款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河北省廊坊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拨款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市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机关的全部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 年预算收入 5574.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261.16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313.10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 年支出预算 5574.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32.29 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 3236.26 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 496.03 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841.97 万元，主要为廊坊宣教中心运行经费、办案基地运行经

费等其他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预算收支安排 5574.26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143.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82.06 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325.58 万元,主要为减少项目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院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496.03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79.4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76.4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76.41万元);公务接待费3.07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 总体绩效目标

2023 年,全市检察机关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习近平

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关于“加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完善公益诉讼制度”等部署，坚决执行《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推动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四大检察”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积极运用法治力量更加有力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更加有力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更加有力厚植党执政的政治根基，以自信自立自强精神，深化检察改革、加强队伍建设、实施数字检察战略、优化检务管理、强化基层建设，为廊坊在京津冀协同发展上走在全省前列提供坚强的司法保障。

（二）分项绩效目标

1. 侦查监督

绩效目标：通过行使检察权，对刑事案件进行审查逮捕、立案监督，同时对侦查活动进行监督，从而打击犯罪、保障人权、维护司法公正。

绩效指标：2023 年错捕、捕后撤案、不起诉、判无罪率低于 1%；批延准确率达到 100%。

2. 公诉和审判监督

绩效目标：全面审查案件事实，核实证据，依法提出审查意见，打击犯罪，保障人权，维护司法公正。

绩效指标：2023 年办理案件数达到 100 件以上；出庭意见法院采纳率达到 80%以上；诉讼期限

内审结案件占全部案件比例达到 100%。

3. 民事行政诉讼监督

绩效目标：通过行使检察权，对民事案件与行政案件进行审查，并依法提出抗诉，保障和维护公民合法权益，化解社会矛盾。

绩效指标：民事案件抗诉案件再审改变率达到 15%；民事案件审结率达到 70%；当事人对民事行政申请监督案件满意度达到 80%；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息讼息访率不低于 50%；检察建议采纳率达到 15%。行政案件抗诉案件再审改变率达到 20%；行政案件审结率达到 80%；当事人对民事行政申请监督案件满意度达到 80%；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息讼息访率不低于 50%；检察建议采纳率达到 15%。

4. 刑事执行检察

绩效目标：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进行监督检查，对羁押必要性进行审查，保障刑罚执行和刑事执行活动的依法有序进行。

绩效指标：监督行为及效果，被执行人及相关当事人、办案机关、社会各界对监督行为及效果的满意程度达到 95%以上；纠正意见或建议的采纳率达到 90%以上。

5. 未成年人刑事检察

绩效目标：充分发挥未检职能，依法惩戒、精准帮教罪错未成年人，关爱救助未成年被害人，

为未成年人提供全面综合的司法保护。

绩效指标：未成年人刑事案件指导率达到 95%以上；未成年人刑事案件办理率达到 95%以上；附条件不起诉率达到 10%以上；社会调查报告实施率达到 60%以上；案件办结率达到 80%以上；特殊检察制度适用率达到 60%以上；不捕率不低于 30%；不诉率不低于 25%。

6. 司法辅助

绩效目标：加强各项检察辅助职能，为检察业务提供有力保障。

绩效指标：出警及时率达到 90%以上；委托方满意度达到 80%以上；司法鉴定实验室建设程度达到 80%以上；司法鉴定案件办结率达到 75%以上；法警装备购置率达到 90%以上；当年实际出警人次不低于 150 人次。

7. 检察公益诉讼

绩效目标：办理破坏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领域侵害众多消费者合法权益等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充分发挥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促进依法行政、严格执法，维护宪法法律权威，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

绩效指标：公益诉讼案件办结率达到 80%以上；诉前检察建议采纳率达到 90%以上；等外领域案件办理数量不低于 15 件；开展公益诉讼宣传工作次数不低于 3 次。

8. 涉检信访办理

绩效目标：构建依法有序信访秩序，及时依法解决群众诉求。

绩效指标：法定期限内办结率达到 80%；有效化解涉检信访矛盾率达到 80%；错案率低于 5%。

9. 刑事申诉及涉检国家赔偿和司法救助

绩效目标：加强和改进办案工作，保护申诉人合法权益，保护被赔偿人和被救助入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司法救助率达到 80%；刑事申诉案件结案率 80%；涉检国家赔偿率 50%；涉检国家赔偿和刑事申诉案件错案率低于 5%；法定期限内办结率达到 90%。

10. 综合业务管理

绩效目标：提高执法水平和办案质量、提升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能力。

绩效指标：2023 年，发挥工作职能，各项综合业务管理工作在 6 月完成全年工作的 60%，10 月完成全年工作的 90%。

11. 综合事务管理

绩效目标：为检察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绩效指标：2023 年，发挥工作职能，各项综合事务管理工作在 6 月完成全年工作的 60%，10 月完成全年工作的 90%。

（三）工作保障措施

本部门为实现年度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目标实现，结合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如下保障措施：

1. 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2. 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在6月底前支出进度达标。

3. 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4. 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5. 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6. 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

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7. 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调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整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评（扣）分标准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符号	值	单位	
部门产出	数量	受理案件数量	实际值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减少5件扣权重分的10%，扣完为止。	受理案件数量	≥	100	件	年度工作计划
		法制宣传	实际值达到目	接待参	≥	5	万	登记单

		参观人数	标值得满分， 每减少 1000 人，扣权重分 的 10%，扣完 为止	观人次			人 次	
		整理档案 卷数	实际值达到目 标值得满分， 每减少 1000 卷 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 止。	整理档 案卷数	≥	4 万	卷	实际情况
		公益诉讼 办案数量	达到目标值得 满分，每减少 1 件，扣权重分 50%，扣完为 止。	公益诉 讼办案 数量	≥	5	件	工作计划
		法治宣传 活动开展 次数	实际值达到目 标值得满分， 每减少 1 次扣 权重分的 20%，扣完为 止。	开展活 动次数	≥	15	次	工作计划
	质量	案件办结 率	达到指标值得 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实际办 结数量/ 受理案	≥	90	%	工作计划

			10%，扣完为止。	件总数 *100%				
		参观人数 到场率	达到指标值的 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 10%，扣完为 止。	实际到 场人数/ 计划到 场人数 *100%	≥	90	%	实际情况
		档案数字 化完整率	达到指标值得 满分，否则不 得分。	档案数 字化完 整率	≥	90	%	实际情况
		公益诉讼 案件办结 率	达到指标值得 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 止。	实际办 结数量/ 受理案 件总数 *100%	≥	80	%	工作计划
		法治宣传 活动达标 率	达到指标值得 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 10%，扣完为 止。	活动达 标次数/ 活动总 次数 *100%	≥	90	%	实际情况
	时效	案件办 理及时率	达到指标值得 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 10%，扣完为	及时案 件办理 数量/办 理总数	≥	90	%	实际情况

			止。	量 *100%				
		宣传活 动开展及 时率	实际值达到目 标值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活动开 展及时 数量/开 展总数 量 *100%	≥	90	%	实际情况
	成本	档案录入 扫描费 成本	实际值达到目 标值得满分， 否则不得分。	考察档 案录入 扫描成 本控制 情况	≤	0.4	元/ 页	财务凭证
		公用经费 控制率	1.三公经费实 际支出数≤预 算安排的三公 经费数，得权 重分的 50%， 否则不得分； 2.日常公用经 费决算数≤日 常公用经费调 整预算数，得 权重分的 50%，否则不得 分。	(计划 成本-实 际成本) /计划成 本 *100%	≥	0	%	财务凭证

部门效果	社会效益	司法救助率	实际值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实际救助数量/计划救助数量*100%	≥	80	%	实际情况
		诉前检察建议采纳率	实际值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实际采纳数量/建议总数量	≥	90	%	年度工作计划
		化解涉检信访矛盾率	实际值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化解涉检信访矛盾数量/涉检信访总数量*100%	≥	80	%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	保障经济社会发展	保障得满分，基本保障得权重分 50%，否则不得分。	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保障		实际情况

				提供司法保障				
满意度	社会群众满意度	实际值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调查满意人数/抽调总人数*100%	≥	90	%	调查问卷	
	干警满意度	实际值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 1%扣权重分的 10%，扣完为止。	干警满意人数/抽调总人数*100%	≥	90	%	调查问卷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 机关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1921000 27		项目名称	机关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56.15	其中：财政 资金	156.15	其他资金	
	预算数 156.1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56.1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公费、差旅费、维修费、物业费、培训费等。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为廊坊高质量发展提高有力司法保障，进一步服务社会、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受理案件数量		≥100 件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空调维修数量	空调维修数量		≥100 台	实际数量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场地面积	物业服务场地面积		17074.88 平方米	合同
	数量指标	培训次数	考察培训次数		≥15 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案件办理落	实际办理数量/受理案件总		≥90%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实率	数*100%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保障覆盖率	物业实际保障项目数量/物业服务应保障项目总数*100%	100%	合同
	质量指标	空调维修达标率	空调维修达标数/空调维修总数*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培训结业率	培训结业人数/培训总人数*100%	≥90%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案件办理及时率	规定时间内办结案件数/办理案件总数	及时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空调维修完成及时率	规定时间空调维修完成数量/空调总数	及时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人员到岗及时率	物业服务人员及时到岗人数/物业服务人员总人数	及时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培训开展及时率	培训按计划时间开展次数/总次数*100%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物业服务费月均成本	考察物业费月均成本支出	≤6.01 万元	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司法保障	为廊坊高质量发展提高有力司法保障, 进一步服务社会、让群众感受到公平正义	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工作人员满	工作人员满意人数/调查总	≥90%	调查问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意度指标	意度	人数*100%		

2. 办案基地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01100028		项目名称	办案基地运行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3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3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办案基地电费、物业费、办公费、维修维护费等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办案效率，加快办案进度，尽快形成有力证据，提升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场地面积	物业服务场地面积	8600 平方米	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办案基地运行故障次数	办案基地运行故障次数	≤1 次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完	物业服务及时完成科目/	及时	实际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及时率	服务总科目*100%		
	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费成本	考察维修维护费成本控制情况	≤5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地办案工作效率	办案基地正常运转促进检察工作，法律监督职能	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案人员满意度	办案人员满意人数/总人数*100%	≥90%	调查问卷

3. 办案业务省级补助经费（冀财政法〔2021〕63 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2P00199210001M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省级补助经费(冀财政法〔2021〕63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57.32	其中：财政资金	57.32	其他资金	
	预算数 57.32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57.32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公费、差旅费等。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受理案件数量	≥100 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察案件办结率	检察案件办结率	≥9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57.32 万元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 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提高办案效率, 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理案件满意度	受理案件满意度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4. 办案业务中央补助经费（冀政法法〔2021〕62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2P00199010001A		项目名称	办案业务中央补助经费(冀政法法〔2021〕62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95.25	其中：财政资金	95.25	其他资金	
	预算数 95.2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95.2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公费、差旅费等。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受理案件数量	≥100 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察案件办结率	检察案件办结率	≥9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95.25 万元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提高办案效率，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理案件满意度	受理案件满意度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5. 检察办案业务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2〕29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2P00346110001Q		项目名称	检察办案业务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2〕29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89.00	其中：财政资金	89.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8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89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业务装备购置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采购服务数量	采购服务数量		1 项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采购服务验收合格率	采购服务验收合格率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	采购完成及时率		及时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率			
	成本指标	采购服务价格	采购服务价格	≤89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 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提高办案, 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使用满意度	干警使用满意度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6. 检察业务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195100028		项目名称	检察业务工作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80.00	其中: 财政资金	80.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80 万元。其中: 财政资金 80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案产生的办公费、其他商品服务费等。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 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树立良好风气, 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宣传活动开展次数	开展活动次数	≥15 次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加班人员数量	加班人员数量	≥150 人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公益诉讼办案数量	公益诉讼办案数量	≥5 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加班人员出勤率	实际出勤数量/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目标达成率	宣传活动目标达成数量/总数量*100%	≥90 百分比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率	活动开展及时数量/总数量*100%	及时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加班人员到岗及时率	加班人员及时到岗数量/总数量*100%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宣传手册印刷成本	考察 宣传手册印刷成本控制情况	≤2 元/份	实际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认知度	提升社会认知度, 扩大检察工作影响度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促进依法行政	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促进依法行政	促进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调查满意人数/抽查总人数*100%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7. 检察院人员体检经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061000 2L		项目名称	检察院人员体检经费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30.50	其中：财政 资金	30.5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30.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30.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干警体检经费。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实施，实现干警每年按时体检，使干警可以及时了解自身身体状况，为增强体质，助力国家整体健康水平的提高做出贡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体检人数	考察体检人数	≤305 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体检覆盖率	实际体检人数/计划总数 *100%	≥95%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体检开展及 时率	按计划时间体检人数/体 检总人数*100%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人均体检费 标准	人均体检费标准	≤1000 元/ 人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提升干警工 作效率	及时了解干警自身状况，提 高干警工作效率，促进检察 工作发展	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调查结果满意人数/抽查总人数*100%	≥90%	调查问卷

8. 检察院网络、设备、档案维护经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19710002K		项目名称	检察院网络、设备、档案维护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4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4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网络技术运维费、档案维护费等。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9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我院网络安全运行，及全部档案规范化数字化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维护工作数量	完成维修维护工作数量	≥4 项	合同规定	
	数量指标	整理档案卷数	整理档案卷数	≥4 万卷	实际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档案数字化完整率	档案数字化完整率	≥90%	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网络设备安全稳定性	网络设备安全稳定性	稳定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工作完成及时率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扫描档案每页单价	考察扫描档案每页单价	≤0.4 元/页	合同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备使用干警满意度	使用满意人数/总人数*100%	≥90%	调查问卷

9. 廊坊宣教中心运行经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0010001Y		项目名称	廊坊宣教中心运行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4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4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40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宣教中心办公费、电费、水费、物业费、取暖费等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90%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实施，预防职务犯罪，开展警示教育，服务非公企业，展示廊坊社会发展成就，宣传法治廊坊的良好形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物业服务面积	≥1.8万平方米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宣传手册印刷数量	宣传手册印刷数量	≤5 万份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宣传法制参观人数	接待参观人次	≥5 万人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参观人数入场率	实际入场人数/计划人数*100%	≥9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宣传手册印刷达标率	考察宣传手册印刷情况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物业公司资质达标率	考察物业公司资质达标情况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宣传手册印刷完成及时率	宣传手册印刷及时数量/总数量*100%	及时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物业服务及时率	服务科目及时数量/总数量*100%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宣传手册每	考察宣传手册每份印刷成	≤2 元/份	实际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份印刷成本	本控制情况		
	成本指标	物业费每月成本	考察物业费月均成本控制情况	≤13 万元/月	物业服务合同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宣传法治廊坊的良好形象	加强宣传法治廊坊的良好形象	加强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观人员满意度	参观人员满意人数/总人数*100%	≥90 %	调查问卷

10. 聘用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04100029		项目名称	聘用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372.00	其中：财政资金	372.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372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372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聘用制检察辅助人员经费。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实施，缓解办案压力，提高检察办案效率，为全面依法治国贡献检察力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数	聘用人数	≤61 人	批复文件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准确率	发放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率	工资发放及时数量/发放总量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聘用制书记员人均成本	考察聘用制书记员月人均成本控制情况	≤5438.8 元/月	批复文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工作效率	缓解办案压力, 提高办案效率, 促进检察工作发展	有效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聘用人员满意度	聘用人员满意人数/聘用人员总数*100%	≥90%	调查问卷

11. 人民警察岗位执勤津贴、加班费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 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0710002A		项目名称	人民警察岗位执勤津贴、加班费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8.22	其中: 财政资金	8.22	其他资金	
	预算数 8.22 万元。其中: 财政资金 8.22 万元, 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法警岗位执勤津贴、加班费。					
资金支出计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划 (%)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干警工作效率，促进检察工作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警人数	考察法警人数	≤5 人	实际情况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资金发放准确数量/发放总数*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加班人员到岗率	加班人员实际到岗人次/加班总人次*100%	100%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标准	每人每月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标准	≤710 元	文件规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工作效率	提高干警工作效率促进检察工作发展	有所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干警满意度	补贴干警满意人数/补贴总人数*100%	≥90%	调查问卷

12. 提前下达 2023 年办案业务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2〕56 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82100014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办案业务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2〕56 号）			
预算规模及	预算数	98.00	其中：财政	98.00	其他资金	

资金用途			资金			
	预算数 98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98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公费、差旅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量	受理案件数量		≥100 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察案件办结率	检察案件办结率		≥9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98 万元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办案效率，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提高办案效率，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理案件满意度	受理案件满意度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3. 提前下达 2023 年办案业务中央资金（冀政法〔2022〕55 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771000 2W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办案业务中央资金（冀政法〔2022〕55 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89.00	其中：财政 资金	89.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89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89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办公费、差旅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					
资金支出计 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25%		50%	75%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 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量	受理案件数量	≥100 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察案件办 结率	检察案件办结率	≥9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受理案件及 时性	受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 内	控制在预算内	≤89 万元	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	提高办案效	提高办案效率,推动检察工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标	率，推动检察工作发展	作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理案件满意度	受理案件满意度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4. 提前下达 2023 年业务装备购置省级资金（冀政法〔2022〕56 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831000 2D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业务装备购置省级资金 (冀政法〔2022〕56 号)		
预算规模及 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0	其中：财政 资金	100.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1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0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业务装备购置支出。					
资金支出计 划 (%)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	设备采购数量	≥2 套	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量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验收合格数量/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采购完成及时率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0 万元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效率, 促进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提升办案效率, 促进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使用满意度	干警使用满意度	≥9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5. 提前下达 2023 年业务装备购置中央资金（冀政法〔2022〕55 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8010002C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业务装备购置中央资金（冀政法〔2022〕55 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1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100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业务					

	装备购置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设备采购数量	≥2 套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验收合格数量/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采购完成及时率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100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效率，促进检察工作顺利开展	提升办案效率，促进检察工作开展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使用满意度	干警使用满意度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6. 业务装备购置中央补助经费（冀政法〔2021〕62号）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2P001991100010		项目名称	业务装备购置中央补助经费（冀政法〔2021〕62号）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71.54	其中：财政资金	71.54	其他资金	
	预算数 71.54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71.54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我院业务装备购置经费支出。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30%		60%	90%	100%	
绩效目标	1.加大办案执法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树立良好风气，推动检察执法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设备采购数量	≥2 套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设备质量合格率	验收合格数量/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时效指标	采购完成及时率	采购完成及时率	及时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内	控制在预算内	≤71.54 万元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案效率，促进检察工作顺利	提升办案效率，促进检察工作开展	有所提升	实际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开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使用满意度	干警使用满意度	≥95 百分比	调查问卷

17. 援藏援疆项目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360001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13100023P00020310002K		项目名称	援藏援疆项目补助资金		
预算规模及资金用途	预算数	25.00	其中：财政资金	25.00	其他资金	
	预算数 25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 25 万元，其他资金 0 万元。主要用于援疆援藏项目补助资金。					
资金支出计划（%）	3 月底		6 月底	10 月底	12 月底	
				100%		
绩效目标	1.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 2023 年新一轮检察援疆工作全面实施，向对口支援检察院提供援助资金，保障国家援藏援疆项目的顺利落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援助对象数量	援助对象数量	2 个	文件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指标	援助对象落实率	实际落实数量情况/计划落实援助数量情况*100%	100 百分比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援助资金及时到位及时率	援助资金及时到位数量/援助资金总数量*100%	100 百分比	实际情况
	成本指标	西藏阿里分院援助成本	考察西藏阿里分院援助总成本控制情况	≤10 万元	文件要求
	成本指标	新疆焉耆县院援助成本	考察新疆焉耆县院援助总成本控制情况	≤15 万元	文件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办公条件	通过援助资金,改善受助院办公环境	有效改善	实际情况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援助资金帮建单位满意度	对口援助院新疆焉耆县院和西藏阿里分院对办公、办案条件改善,对干警培训、检察文化建设等的满意度	≥90 百分比	调查问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31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60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 采购 目录 序号	计量 单位	数 量	单 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 预留中 小微企 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 资金						合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拨款	基金 预算 拨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财政 专户 核拨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 款结 转	非财 政 拨款 结 转结 余	
合 计							431.00	431.00							431.00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本级 小计							431.00	431.00							431.00
机关工作经费	156.15	鼓粉 盒	A05 040 201	项	1	5.00	5.00	5.00							5.00
机关工作经费	156.15	其他 办公 用品	A05 049 900	项	1	5.00	5.00	5.00							5.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机关工作经费	156.15	其他服务	C99000000	项	1	33.00	33.00	33.00							33.00
廊坊宣教中心运行经费	400.00	其他服务	C99000000	项	1	156.00	156.00	156.00							156.00
提前下达 2023 年办案业务中央资金（冀财政法〔2022〕55 号）	89.00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C16079900	项	1	32.00	32.00	32.00							32.00
提前下达 2023 年业务装备购置省级资金（冀财政法〔2022〕56 号）	100.00	其他办公设备	A02029900	项	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提前下达 2023 年业务装备购置中央资金 (冀财政法〔2022〕55 号)	100.00	其他办公设备	A02029900	项	1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七、国有资产信息

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3760.9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421 万元，主要为计算机设备、打印设备、扫描设备等，已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廊坊市市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编制部门：河北省廊坊市人民检察院

截止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	13760.9
1、房屋（平方米）	17074.88	5041.53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10651	3125.75
2、车辆（台、辆）	31	595.59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64	3281.36
4、其他固定资产	6774	4842.42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